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为赤峰智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赤峰智合”），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智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智合”）的全资子公司。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恒生物”或“公司”）持有天津智合 25%的股权，同时，公司通过天津智合其他股东向公司委托表决权等方式拥有天津智合 100%的表决权，实际控制天津智合，进而通过天津智合实际控制孙公司赤峰智合。
- 公司控股孙公司赤峰智合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的项目贷款，用于生物法年产 5 万吨 1,3-丙二醇建设项目，贷款期限不超过 5 年。为顺利获得银行授信额度，公司拟为赤峰智合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总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最终授信额度、担保额度、期限等，以签订的协议为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为赤峰智合提供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天津智合为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
- 本次担保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控股孙公司赤峰智合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的项目贷款，用于生物法年产 5 万吨 1,3-丙二醇建设项目，贷款期限不超过 5 年。为顺利获得银行授信额度，公司拟为赤峰智合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总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为保障公司利益，天津智合将为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最终授信额度、担保额度、期限等，以签订的协议为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为赤峰智合提供担保。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公司为赤峰智合提供担保相关的具体事项。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赤峰智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2 年 11 月 08 日

法定代表人：章晖

注册资本：伍佰万元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宁城县天义镇顺达路 1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饲料添加剂生产；食品添加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生物基材料制造；生物基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赤峰智合为天津智合的全资子公司

（二）赤峰智合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主要财务数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12 月（经审计）
--------	-------------------------------------

资产总额	4,999,593.66
负债总额	625.00
净资产	4,998,968.66
营业收入	0
净利润	-1,031.34

注：1、赤峰智合尚处于项目建设阶段，未正式开展业务，暂无营业收入。

2、以上财务数据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无。

（四）失信被执行人情况：经公司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赤峰智合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五）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系：赤峰智合为天津智合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控股孙公司。天津智合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
华恒生物	1,500.00	25.00
张学礼	4,350.00	72.50
郭恒华	50.00	0.83
张冬竹	50.00	0.83
樊义	50.00	0.83
合计	6,000.00	100.00

公司持有天津智合 25%的股权，同时，公司通过天津智合其他股东向公司委托表决权等方式拥有天津智合 100%的表决权，实际控制天津智合，进而通过天津智合实际控制孙公司赤峰智合。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的相关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公司与天津智合及赤峰智合等相关方共同协商确定，但实际担保总额和担保范围将不超过本次审议的担保额度和范围。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由天津智合的全资子公司赤峰智合实施生物法年产 5 万吨 1,3-丙二醇建设项目，项目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

赤峰智合申请此次融资贷款，主要用于生物法年产 5 万吨 1,3-丙二醇项目建设，该项目采用绿色生产工艺，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发展战略，技术先进，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公司预计该项目完成后，赤峰智合可以形成稳定的业务收入和利润，同时，被担保方为公司控股孙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整体风险可控。

考虑到赤峰智合本身资产有限，本次担保由公司控股孙公司赤峰智合提供担保。为保障公司利益，天津智合将为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

五、本次担保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可保证控股孙公司生物法年产 5 万吨 1,3-丙二醇项目顺利投产，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被担保方为公司控股孙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整体风险可控。综上，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上述担保事项。

本次担保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属于正常商业行为，公司对被担保公司拥有控制权，风险总体可控。本次对外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良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

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提供此次担保。同意将本次担保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公司全部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不存在为第三方提供担保的事项，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的情况。公司最近 12 个月为全部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4000.00 万元（不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97%、2.70%。

特此公告。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